附件3

家庭农场申报材料要求

1、新型经营主体发展项目申报书;

2、项目实施方案；

 3、项目资金使用计划（包含财政资金和自筹资金）；

4、基本情况介绍（农场从业人员、生产类别、规模、技术装备、经营状况、家庭收入及等）；

5、示范认定文件

6、工商登记证明材料、组织机构代码证（复印件）；

7、法人身份证复印件；

8、土地流转合同（复印件）或清册，或经营权证明；

9、依法完成上一年度家庭农场年报信息公示，并未被工商部门列入经营异常名录（要提供同级工商部门出具的证明）；

10、会计报表或财务收支记录，以及家庭农场基础台账等；

11、示范带动情况证明；

12、从业人员身份证明；

13、生产技术规程、标准、相关制度，生产记录；

14、“三品一标”认证使用和注册商标证明（复印件）

15、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使用证明；

16、各种荣誉证明及相关奖牌等。